

花蓮縣卓樂國民小學 110 年度環境教育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 行政院八十一寰字第三六四五一號函核定「環境教育要項」。
- (二) 為落實執行環境基本法第九條，並普及環境保護優先及永續發展之相關教育及學習，加強宣導，以提升國民環境知識，建立環境保護觀念，落實於日常生活中。

貳、執行期間：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參、計畫目標：

- (一) 有效運用教育方法及過程，培育國民了解人與環境之相互關係，增進國民改善環境所需之知識、態度、技能及價值觀。
- (二) 培養愛護環境，尊重自然，養成珍惜資源、節約能源、惜福、愛物的生活習慣。
- (三) 以人文理念和科學方法，致力於環境資源及自然生態保育的合理經營，以促進永續發展。
- (四) 推動環境倫理與主動積極的環境行動，以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肆、實施項目內容：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執行單位	執行時間
一、組織環境保護小組	1. 依現有人員組織環境保護小組。 2. 擬定環境教育計畫。	各處室	
二、加強各學科聯絡教學	1. 利用資源回收物配合教室佈置使用。 2. 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領域實施廢物教學及海報製作。 3. 國語、社會領域實施鄉土教育，培養愛鄉、愛國之情操。 4. 自然領域實施公害防治，生態保育觀念教學。 5. 加強國民道德之提昇及生活習慣之實踐。 6. 藝術與人文領域配合實施環保佈置。 7. 鼓勵學生蒐集環保之材料列入寒暑假作業。 8. 參考宣導教材，加強環保教育。 9. 轉贈環保課外讀物。	教導處 教務組 環教組 環保小局長 圖書室	學期中隨機辦理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執行單位	執行時間
三、辦理校外教學 加強環保教育	1. 各學年校外教學，配合環保教育，將課程納入實施。 2. 訂定社區服務工作。 3. 結合社區志工參與「清淨家園」活動 4. 結合玉山國家公園管理處以及南安遊客中心，共同推展環境保護教育活動	訓導組 衛生組 環教組	
四、實施垃圾分類 與資源回收， 落實校園環保	1. 訂立垃圾分類辦法，培養學生垃圾分類觀念。 2. 實施垃圾分類、資源回收，以減少垃圾量（鐵、鋁罐、寶特瓶、紙張、廢電池） 3. 做好辦公室環保，推動廢紙回收及使用再生紙。 4. 校內不售任何飲料及零食。 5. 午餐自備餐飲用具等，減少飲食消費所產生的廢棄物，減少校園垃圾量 6. 設置環保廚餘再生桶，處理製造有機肥料，供給校園花木植栽施肥。 7. 設置學校資源回收中心。	訓導組 環教組 環保小局長	經常實施
五、辦理各項環保 學藝活動	1. 配合班會討論事項，納入環保教育宣導事項。 2. 舉辦環保標語徵選、繪畫、壁報比賽。 3. 鼓勵學生參加環保署舉辦各類競賽。 4. 「化腐朽為神奇」資源垃圾製作及環保創意玩具製作。 5. 利用資源回收做教室佈置比賽。	教導處 教務組 訓導組 環教組	配合國藝文競賽實施辦理。 配合寒暑假作業實施。 不定期辦理
六、加強環境管理 保持清環境	1. 配合「清淨家園」，實施校內及社區大掃除。 2. 分配各班級環境負責維護區及校外圍牆馬路之打掃工作，經常保持清潔。 3. 定期實施社區整潔維護。 4. 辦理班級環境整潔比賽。 5. 定期消毒環境，防治病蟲害。	衛生組 環教組 總務處	每學期 2 次 經常實施 每學期（視實際需要）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執行單位	執行時間
七、推行美化、綠化工作增進境教功能	1. 擬定校園美化、綠化實施計劃，按進度實施。 2. 辦理校園植物巡禮及植物認養活動。 3. 校園植物定期修剪及施肥。	總務處	學年初
八、加強環境教學 普設環境教學設施	1. 落實自然領域教學。 2. 加強鄉土教學。 3. 設置校園植物牌。 4. 規劃校園植物步道。 5. 認識校園昆蟲和動物。 6. 辦理環境知識有獎徵答活動。	教導處 與相關人員	
九、其他配合活動	1. 利用集會宣導美化、綠化、淨化觀念。 2. 組訓志工隊協助校園整潔維護工作之推行。 3. 利用運動會、家長會、親師懇談會宣導環保觀念。 4. 配合政令清潔日之宣導活動，請社區家長配合實施。 5. 鼓勵學生幫忙做家事整理家中環境，培養勞動觀念。 6. 營養午餐每週五有機蔬食。 7. 配合縣政府及卓溪鄉各項宣導活動，以擴大實施效果。 8. 宣導節能減碳，鼓勵學生步行或騎自行車上學。	教導處 訓導組 午餐秘書	經常實施 學期初 經常實施

承辦人：

教師吳信賢

教導主任：

教師兼任
教導主任 胡浩偉

校長：

花蓮縣卓溪鄉卓樂國民小學
校長 陳 力

總務主任：

教師兼任
總務主任 陳月英